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8540)

自願性公告
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獲發牌營運虛擬資產平台

本公告是由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旗下一間聯營公司勝利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勝利數碼科技」)已接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有關申請(1)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16條項下進行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七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受規管活動的牌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牌照」)；及(2)《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打擊洗錢條例」)第53ZRK條項下提供有關營運一個虛擬資產(「虛擬資產」)交易所的虛擬資產服務的牌照(「打擊洗錢條例牌照」)的正式通知。證券及期貨條例牌照及打擊洗錢條例牌照已獲證監會批准，惟須遵守證監會施加的若干條件。

鑑於近年虛擬資產相關業務在香港政府支持下迅速發展，董事會認為，勝利數碼科技經獲取有關監管批核後營運虛擬資產交易平台乃符合本集團策略，為客戶提供更為多元的服務，創造機會使本集團各業務線之間產生協同效應，並會為本集團增值。此外，繼勝利數碼科技獲發牌照後，本集團目前已成為少數取得證監會引入的全面監管制度下虛擬資產生態系統關鍵環節的市場參與者。董事會預期，虛擬資產業務分部將會迎來更多業務機遇，能繼續擴張，並為本集團開創新的收入來源。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鵠

香港，2026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高鵠女士(主席)、趙子良先生及陳沛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英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鎬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ctorysec.com.hk。